

证券代码：830779

证券简称：武汉蓝电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向永建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见附件《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和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监事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与地区薪资水平确定，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0-8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市场和公司实际情况，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方案中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可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和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意见，对本次发行相关具体事项做出修订和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拟调整本次发行方案中的发行底价，现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如下调整：

调整前：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武汉蓝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309.42	21,309.42
2	武汉蓝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392.66	6,392.66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32,702.08	32,702.08

调整后：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武汉蓝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309.42	21,309.42
2	武汉蓝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392.66	6,392.66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2,000.00
合计		32,702.08	29,702.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